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 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以 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 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南江空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人 民政府就临近空间飞行器产业园项目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

(表决结果: 8名同意, 0名反对, 0名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